

# 叶县人民政府文件

叶政〔2020〕14号

---

## 叶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叶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叶县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县十五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圆满完成计划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

2020年7月13日

# 叶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 一、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县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年初县委经济工作会议的总体部署和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围绕县委“44121”工作总思路，牢固树立“服务发展大于一切”“速度就是质量，助推胜于谋划”的理念，统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经济社会保持了平稳发展的态势。2019 年，全县生产总值完成 207 亿元，增长 7.2%；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7%；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6%；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完成 77.6 亿元，增长 1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39 亿元，增长 7.3%。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还存在着一些突出矛盾和困难：一是经济下行压力依然存在。二是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日益凸显。三是农业生产基础条件依然薄弱。四是财政盘子小，对城市建设、民生事业投入力不从心。同时，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较低，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保障能力较弱，一些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还比较多，脱贫成果仍需后期维护，节能减排、环境污染治理仍然面临较大压力，和谐社会建设任务仍十分繁重。

## 二、2020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要求和预期目标

2020年是实施“十三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之年，做好今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指导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以转型发展为主题，突出产业集聚区、现代农业示范区、特色商业区、昆北新城四大战略重点，全面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争创全省践行县域治理“三起来”示范县，建设实力叶县、活力叶县、美丽叶县、普惠叶县。

主要预期目标为：生产总值增长7%左右（同口径，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3%；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5%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0%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居民消费价格涨幅控制在3.5%左右；城镇化率提高1.8个百分点；环境保护等约束性指标完成市下达任务。

## 三、2020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八个方面的工作。

(一) 打好三大攻坚战。一要打赢精准脱贫攻坚战。全面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深入实施“大排查、大起底、大整改”活动和脱贫攻坚“回头看”，建立脱贫户可持续增收稳定脱贫长效机制，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果。以产业扶贫为核心，强化行业政策落实，综合运用金融扶贫、电商扶贫、就业扶贫、健康扶贫、旅游扶贫、电商扶贫，着力解决“两不愁三保障”突出问题，落实特殊贫困人口兜底保障政策，完成全县未脱贫人口减贫任务。二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源头减排为重点，调整优化产业、能源、运输、用地“四个结构”，持续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治理，确保主要环保指标得到有效改善。深入推进结构减排、工程减排、管理减排，严把项目环评准入关，大力推进工业企业智能化、绿色化和技术化三大改造，持续做好重点行业整治，严控“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完成2020年电代煤、气代煤目标任务。全面贯彻“水十条”，严格落实河长制，严厉打击私挖盗采砂石资源行为，加快推进灰河生态修复工程，持续改善水环境质量。严格按照“土十条”要求，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开展“空心村”治理，力争拆旧复垦3000亩以上。三要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紧盯重点领域风险，科学预判、严密防范、有效化解，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继续深入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强化融资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日常监管；加强金融风险防控，扎实开展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支持金融机构处置不良资产，提高地方金融机

构风险防控能力。严控政府债务规模，稳妥有序化解隐形债务风险。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科学编制预算，强化预算执行，做到量入为出、量财办事。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稳妥有序推进问题楼盘化解工作。

（二）加快推进工业转型升级。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中国尼龙城，贯彻落实《河南省尼龙新材料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力争尼龙科技己内酰胺二期、15万吨环己酮等项目上半年建成投产，平煤北控分散式风电项目建成并网，平煤神马聚碳材料年产40万吨聚碳酸酯项目一期、年产13万吨双酚A、隆鑫机车新能源特种车辆产业园项目加快推进，河南神马印染年产2万吨化纤印染、平顶山储气库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加快载体平台建设，全面推进产业集聚区二次创业，探索实施“管委会+公司”模式，优化整合区中园，提高亩均产出、提速集群培育、提升绿色发展，加快由规模扩张向质量提升转变，统筹开放创新、科技创新、机制创新和产业优化升级，强化科技同经济、创新成果同产业、创新项目同现实生产力“三个对接”，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金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深入开展企业成长促进行动，大力培育创新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深入推进科技创新专题活动，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在尼龙新材料、新医药、智慧能源等领域，加大技术攻关，力争取得新突破。大力推进“互联网+”行动，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现代制造业的融合，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引导工

业企业建设商业智能系统，对管理、销售数据进行大数据分析，推动管理流程的优化、重组和再造，改进产品设计，开展精确营销。以科技信息服务、金融服务、物流服务等为纽带，促进一、二、三产业之间的相互渗透和融合，形成产业共同进化机制，推进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三）积极培育服务业。一是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启动叶县全域旅游总体规划、叶县智慧旅游总体规划、叶县旅游营销策划的编制工作，加快杨令庄楚文化生态旅游特色小镇、中原盐都盐湖度假区等项目建设，力促昆阳古城游客服务中心、叶县县衙基础设施建设和布展提升、文庙修复等项目开工，把叶县建设成为全省文化旅游休闲基地和展示中原古城文化的重要窗口，叫响叶县旅游品牌。持续推进“互联网+旅游”行动，实现旅游服务、旅游管理、旅游营销、旅游体验的智能化。二是强力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系统推进电商龙头企业培育、电商知识培训、当地特色物产促销等工作，建成6个乡级电商综合服务网站和100个村级电商综合服务网点，力争河南省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建成。三是加快现代服务业发展。加快发展物流和金融业，出台促进物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抓好物流配送中心建设，推动物流业扩大规模、提质增效。深入推进普惠金融建设，积极引进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不断丰富金融供给，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四是激发消费潜力。丰富高品质居家、教育、文旅、体育等服务供给，有序推进电商消费、体验式消费、智能消费、

夜间消费等新业态成长。多渠道增加养老、托幼等服务供给，解决好“一老一小”问题。完善便利店、社区菜市场等便民设施，鼓励传统商场、老旧厂区改造为新型消费载体。加强生活必需品、重要生产资料监测分析预报，保障重要时段市场供应。加大重点领域价格整治、公平竞争审查和知识产权保护，建立健全消费维权新机制，营造良好的商业竞争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一是夯实农业基础地位。坚持藏粮于地、藏粮于技，稳定粮食生产能力。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开展耕地保护提质行动，建成8万亩高标准农田、2.6万亩高标准农田示范提升工程，加快实施2020年12万亩高标准农田项目。完成农田机井电力配套、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7000亩以上。持续推进产业发展，做优做强特色产业，以“四优四化”为抓手，大力发展花生、辣椒、林果、艾草等特色产业，扶持国润牧业、创大面业等龙头企业做大做强。持续提高农产品附加值，推动一二三产融合发展，带动一产转型升级，让产业发展成为乡村振兴的强力支撑点。二是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立足土地做文章，调整产业结构，加强村级光伏电站运营管理，加快标准化厂房的企业入驻，大力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培育种粮大户、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实施“循环农业+品牌农业+协同农业”新战略，全面推进全域农业生态公园建设，培育发展“互联网+”“旅游+”“生态+”等农业新业态，构建现代农业

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三是加快美丽乡村建设。以“千村整治，百村示范”为抓手，加强“四好农村路”、饮水安全、农网改造、农村信息、冷链物流、公共活动场所等基础设施建设，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抓好农村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厕所革命、村庄亮化绿化美化等工作，着力建设乡村振兴示范带，打造一批精品村、示范村。健全村庄保洁管护长效机制，巩固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果。

（五）加快推进新型城镇化。一要完善城市规划体系。坚持全域规划、多规合一，力争完成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实现重点工作规划全覆盖，加快形成上下衔接、全面覆盖的城乡规划体系。二要加速城镇化步伐。增强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不断加大小城镇的吸纳承载能力，加快推进沟李村、徐庄村棚户区改造，叶县闸北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建设。持续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加快实施叶县2020年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叶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村建设等项目建设。统筹户籍制度改革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促进农业人口向城市有序转移。积极推进撤乡设镇工作。三要提升城镇化质量。以“百城提质”工程为抓手，完成玄武大道、广安路等路段升级改造，加快叶舞路扩宽改造、东环路东移、城区居民供天然气、农村通天然气等项目建设，实现城乡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强力推动昆北新城、尼龙城与市区功能互补、产业融合。

（六）大力优化营商环境。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激发市

市场主体活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举措，实施“四五六”行动，推行政务服务办理集中化、标准化，政务服务网络化、就近化，营造便捷高效政务环境；简化企业开办程序、项目审批流程、水电气报装程序、不动产登记程序和企业纳税办理程序，提升企业便利化水平；开展人才引进、园区配套设施提升、金融支持、维护企业合法权益、诚信体系建设、宣传提升六大行动，助推企业快速发展。持续开展营商环境“寻标、对标、创标”活动，进一步强化薄弱环节，提升服务水平，提高群众和企业的满意度，力争我县营商环境达到全省一流水平。

（七）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深入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扩大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激发市场和社会活力。一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继续深入贯彻落实降成本、优环境专项行动政策，持续做好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收费专项治理等工作；扎实去杠杆、去库存，科学调控土地供给量和房地产开发量，稳妥推进商品房去库存；实施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农业“接二连三”融合发展。二是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全面落实放宽民营企业市场准入的政策措施，破除各种隐性壁垒，保障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深化金融改革创新。创新激励机制，鼓励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发展。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教育、文化、价格等领域改革。围绕群众所需所盼，加快推动营商环境、减税降费、金融、科技、法治、政府管理、教育、医疗、就业、环保等群众关注的改革举措，通过改

革解决群众牵肠挂肚的问题。三是深化对外开放合作。主动对接融入“一带一路”“中原经济区”等战略，适应开放合作新形势。继续把招商引资作为“天字号”工程来抓，围绕主导产业，瞄准重点领域，对接重点客商，持续开展集群招商、龙头招商、以商招商和产业链招商。同时，切实加强跟踪服务和督促检查，力促签约项目落地实施见成效。实现招来一个龙头企业，带来一批配套企业，拉长产业链条，带动产业向集群化方向发展。新成立7个驻地招商分局，力争全年实际利用省外资金200亿元、境外资金4500万美元。

（八）持续增强民生福祉。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群众过好日子理念，持续加大民生投入，不断增进群众福祉。一是稳定扩大社会就业。坚持就业优先，实施积极就业政策，鼓励灵活就业，支持新就业形态发展，重点做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下岗职工、农民工等群体就业工作，新增城镇就业4900人以上，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3400人以上，落实创业担保贷款4700万元，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二是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实施社会保障全民参保计划，实现城乡居民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等社会保险全覆盖。全面落实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和五保特困供养政策，提升敬老院管理服务水平。大力发展培育住房租赁市场，稳步推进棚户区改造和公租房建设。三是全面发展社会事业。深入实施教育复兴战略，提升教育发展水平。加快推进昆北中学、中专新校区、县第三幼儿园等项目建设，力促县昆西

中学、县第六小学开工，努力消除城区学校大班额现象，推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大力繁荣文化事业，继续做好“农村电影放映工程”“电影进校园”“戏曲进校园”等文化惠民工程。继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建成县卫生健康信息化、叶县人民医院综合服务楼等项目，加快推进叶县人民医院门诊暨医养结合服务大楼、叶县中医院中医治未病健康管理综合楼、叶县妇幼保健院迁建等项目建设，积极做好县第二人民医院改制工作。持续开展“两筛”免费检查。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县为目标，加强食品、药品安全监管，让群众吃得更放心、用药更安全，坚决打好“舌尖保卫战”。

同时，高水平编制“十四五”发展规划，深入研究分析“十四五”时期我县发展面临的阶段性特征、重大机遇和突出矛盾制约，着力补短板、强弱项、提质量，聚焦关键领域，统筹谋划事关全局的重大布局、重大政策、重大改革和一批标志性的重大工程项目，同步推进各类规划编制。

附件：叶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 附件

# 叶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18 年完成		2019 年完成		2020 年计划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b>一、综合类</b>							
(一) 全县生产总值	亿元	186.2	9.5	207	7.5	221.5	7 左右
1. 第一产业	亿元	43	3	48.1	2.4	51.4	2.3
2. 第二产业	亿元	56.2	11.5	61.4	9.4	65.8	7
规模以上工业	亿元	23.1	12.3	28.8	9.6	32	7.5 以上
3. 第三产业	亿元	87	11	97.5	8.8	104.3	9
(二) 投资							
4.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120.6	17.5	132.3	9.7	143.5	8.5
(三) 市场消费和价格指数							
5.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69.9	10.9	77.6	11	85.4	10 以上
6.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	102	—	104	—	103.5	—
(四) 财政金融							
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7.82	11.6	8.39	7.3	9	7.3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亿元	41.04	17.2	46	12.1	29.5	1.1
<b>二、创新发展</b>							
(五) 科技							
9. 省级以上研发平台	家	5	—	6	—	7	—
(六) 教育							
10.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9.91	—	98.9	—	99	—
11. 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	%	91.8	—	91.8	—	92	—

## 叶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指 标 名 称	计算单位	2018 年完成		2019 年完成		2020 年计划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b>三、协调发展</b>							
<b>(七) 城镇化水平</b>							
1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38.6	—	40.4	—	42.2	—
13.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10.95	—	11.26	—	13	—
<b>四、绿色发展</b>							
<b>(八) 资源节约利用</b>							
14. 煤炭消费总量	万吨	123.4	—	124.27	—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
15. 万元生产总值能耗降低率	%	-8.05	—	-7.5	—	-4.5	—
<b>(九) 环境保护</b>							
16. 营造林面积	万亩	5.2	—	1.35	—	1.3	—
17. 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天	232	—	186	—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
18. 细颗粒物 (PM2.5) 年均浓度	微克/m <sup>3</sup>	57	—	57	—	50	—
19. 可吸入颗粒 (PM10) 年均浓度	微克/m <sup>3</sup>	100	—	102	—	95	—
20. 地表水质达到或好于III类水体比例	%	81	—	85.4	—	85.4	—
21. 地表水质劣V类水体比例	%	4.2	—	0	—	5	—
22.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98	—	100	—	100	—
<b>五、开放发展</b>							
23. 货物进出口总额	亿元	3.94	15.8	3.4	-13.7	3.8	11.7
24. 外商直接投资	亿美元	0.42	324	0.44	3.7	0.45	2.3

## 叶县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指 标 名 称	计 算 单 位	2018 年完成		2019 年完成		2020 年计划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绝对值	增长%
<b>六、共享发展</b>							
<b>(十) 就业与收入</b>							
25.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0.69	—	0.75	—	0.49	—
26.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81	—	2.9	—	4 以内	—
27.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26674	9.1	33148	7.4	35468	7
2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12278	9.3	13478	9.3	14556	8
<b>(十一) 减贫</b>							
29. 农村贫困人口脱贫	万人	1.3	—	0.37	—	完成上级下达目标任务	—
<b>(十二) 人口与卫生</b>							
30. 常住人口	万人	75.79	—	75.67	—	76	—
31.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张	3.6	—	3.9	—	4	—
32. 每千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	人	1.6	—	1.7	—	2.2	—
33. 为残疾人服务设施数	个	1	—	1	—	2	—
<b>(十三) 社会保障</b>							
34. 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4.60	—	2.8	—	2.9	—
35.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47.7	—	48.5	—	49.0	—
36. 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量	万套	0.23	—	0.14	—	—	—



---

主办：县发改委

督办：县政府办秘书一室

---

抄送：县委各部门，县人武部。

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县检察院。

---

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7月13日印发

---